

A2-01

单位工程开工报审表

工程名称: 吴兴区妙西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ZXMB-17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部

我方承担的吴兴区妙西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工程, 已完成了以下各项工作, 具备了开工条件, 特此申请施工, 请核查并签发开工指令。

附件:

吴兴区妙西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开工报告

施工单位 (章)

项目经理:

日期:



监理单位审查意见:

经审查, 工程各项开工准备充分, 相关报审工作已全部完成, 具备开工条件。

同意开工

项目监理部 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:

日期:



建设单位审批意见:

建设单位 (章)

项目代表:

日期:



单位工程开工报告

工程名称: 吴兴区妙西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MXKGBG-2016-001

工程名称	吴兴区妙西 3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		
建设规模	30MW	计划投资额	2.19 亿
建设单位	浙江阿波西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	
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	
施工单位	深圳蓝波绿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	
勘测设计单位	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
计划开工日期	2016 年 9 月	计划竣工日期	2017 年 6 月
主要工程内容: 土建工程:站区内太阳能电池支架基础、逆变器基础、箱式变压器基础、高压开关站、仓库、道路、围栏的建设 安装工程:站区内太阳能支架、组件、逆变器、变压器、配电箱柜等电气设备安装;电缆敷设、防雷接地及整个系统的调试和并网发电			
施工准备情况: ■1、施工技术方案已获得批准。 ■2、施工单位现场管理人员全部到位,能够满足现场施工需要,并能持证上岗。 ■3、施工机具进场,并已布置就绪;劳动力已按计划进场,能够满足施工需要。 ■4、开工所需的主要工程材料、设备已进场。 ■5、开工所需的施工图纸并到位,并已会检、交底。 ■6、工程引用基准点/线路路径已复测,能够满足设计要求。 ■7、施工水、电、道路等能够满足现场施工要求。			
建设单位  负责人: <u>罗建</u> 2016 年 9 月 22 日	监理单位  负责人: <u>张昭武</u> 2016 年 9 月 22 日	施工单位  负责人: <u>张敏</u> 2016 年 9 月 22 日	